

项目名称：一般因素法-人工智能-2024 年大兴区智慧课
堂教学实践研究项目 jx

政府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包号:11011525210200027183-XM001-01

采购人：北京市大兴区教师进修学校

采购代理机构：北京源泰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7
第三章	资格审查	23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5
第五章	采购需求	32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58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64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项目概况

（一般因素法-人工智能-2024 年大兴区智慧课堂教学实践研究项目 jx）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8 月 7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11011525210200027183-XM001
2. 项目名称：一般因素法-人工智能-2024 年大兴区智慧课堂教学实践研究项目 jx
3. 项目预算金额：783.52 万元、项目最高限价（如有）： / 万元
4. 采购需求：

包号	标的名称	采购包预算 (万元)	数量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01	智慧作业	224.00	1	智慧作业精准教学服务
02	数学教学工具	210.60	1	小学数学学科教学工具 中学数学学科教学工具
03	学科教学工具	348.92	1	AI 英语听说课堂应用服务 纸笔课堂应用服务 音乐交互式教学应用服务 动画制作教学平台服务 AI 教师备授课助手服务 课堂观察诊断系统服务

注：本项目分为 3 个标包，各标包兼投不兼中，即每个投标人可对两个或多个标包同时投标，最多可中一个标包。本次开评标顺序为第一标包→第二标包→第三标包，即在前一标包被推荐为中标单位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将不再推荐该投标人为下一标包的中标候选人。

5.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6.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小微企业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承接。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设置专门采购包，其中 01 包、02 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03 包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本项目是否接受分支机构参与投标：☐是 ☒否；

3.2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否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3 投标人被“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之一的，不得参加本次项目的投标。

3.4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5 年 7 月 16 日至 2025 年 7 月 22 日，每天上午 09: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3. 方式：供应商持 CA 数字认证证书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

4.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5 年 8 月 7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东旭新村甲 188 号。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
- (3)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 (4)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
- (5)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 (6)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 (7) 《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
- (8) 政府采购其他相关政策。

2. 本项目信息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beijing.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同时发布。

3.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方式，请供应商认真学习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供应商可在交易平台下载相关手册），办理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进行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注册绑定，并认真核实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情况确认是否符合本项目电子化采购流程要求。

CA 数字证书服务热线 010-58511086

电子营业执照服务热线 400-699-7000

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010-86483801

3.1 办理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查阅 “用户指南” — “操作指南” — “市场主体 CA 办理操作流程指引” / “电子营业执照使用指南”，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3.2 注册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 — “操作指南” — “市场主体注册入库操作流程指引”进行自助注册绑定。

3.3 驱动、客户端下载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 — “工具下载” — “招标采

购系统文件驱动安装包”下载相关驱动。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下载相关客户端。

3.4 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如计划参与多个采购包的投标，应在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后，在【我的项目】栏目依次选择对应采购包，进入项目工作台招标/采购文件环节分别按采购包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未在规定时间内按上述操作获取文件的采购包，供应商无法提交相应包的电子投标文件。

3.5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

供应商应使用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线上投标，供应商电子投标文件需要加密并加盖电子签章，如无法按照要求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加盖电子签章和加密，请及时通过技术支持服务热线联系技术人员。

3.6 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供应商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过程中请保持与互联网的连接畅通。

3.6.1 投标现场需提供的资料

投标人需在开标时，由投标单位法人或授权人参加开标会（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东旭新村甲 188 号）。届时应提供以下资料：①《投标文件》纸质版 正本 1 份，副本 2 份；②《投标一览表》纸质版 1 份（备用）③投标 U 盘 1 份，U 盘内容包括：加密《投标文件》TBJ 格式、未加密《投标文件》TBJ 格式文件、WORD 或 WPS 格式《投标文件》、PDF 格式《投标文件》。以上材料分别密封提交，并在信封上分别注明标明投标一览表、投标文件纸质版、投标 U 盘（所提交资料不退）。④**携带制作电子版《投标文件》的 CA 证书(钥匙)**。⑤拟派的开标代表为法定代表人时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加盖公章及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拟派的开标代表为非法定代表人时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或分支机构负责人）委托授权书原件加盖公章及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以上资料需开标当日现场递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现场递交以外的投递形式，投标人采取其他投递形式致使投标无效，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现场递交系指投标人将投标文件相关资料直接递交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

构联系人，并签字确认)。

3.7 电子开标

供应商在开标地点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进行电子开标。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北京市大兴区教师进修学校
地 址：北京市大兴区兴华大街三段四号
联系方式：任老师 010-6920383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北京源泰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东旭新村甲 188 号
联系方式：史工 010-6572962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史工
电 话：010-6572962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资料表为准。标记“■”的选项意为适用于本项目，标记“□”的选项意为不适用于本项目。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2	项目属性	项目属性： ■服务 □货物
2.3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是 ■否
2.4	核心产品	■关于核心产品本项目 / 包不适用。 □本项目__包为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本项目__包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核心产品为：_____。
3.1	现场考察	■不组织 □组织，考察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考察地点：_____。
	开标前答疑会	■不召开 □召开，召开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召开地点：_____。
4.1	样品	投标样品递交： ■不需要 □需要，具体要求如下： (1) 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_____； (2) 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 □不需要 □需要 (3) 样品递交要求：_____； (4) 未中标人样品退还：_____； (5) 中标人样品保管、封存及退还：_____； (6) 其他要求（如有）：_____。
5.2.5	标的所属行业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包号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01 智慧作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
		02 数学教学工具 其他未列明行业
		03 学科教学工具 其他未列明行业

11.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的特殊规定： ☒ 无 ☐ 有，具体情形：_____。
12.1	投标保证金	☐ 无 ☒ 有，投标保证金金额： 01 包：44000 元（大写：肆万肆仟元整） 02 包：42000 元（大写：肆万贰仟元整） 03 包：69000 元（大写：陆万玖仟元整） 保证金形式：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投标保证金收受人信息： 开户行名称：北京源泰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双桥南路支行 账 号：11050102410000000482 （为方便采购代理机构及时准确的核实投标人的保证金是否到账，投标人电汇保证金时应在电汇汇款附言中注明：项目编号/包号（11011525210200027183-XM001-01 投标保证金） 退还投标保证金方式：招标文件规定期满后按原帐号退还投标保证金。
12.7.2		投标保证金可以不予退还的其他情形： ☐ 无 ☒ 有，具体情形： （1）在开标之日后到投标有效期满前，供应商擅自撤销投标的； （2）中标供应商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3）中标供应商不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如需履约保证金）； （4）中标供应商擅自放弃中标的； （5）中标供应商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按时足额缴纳中标服务费的。
13.1	投标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u>90</u> 日历日。
22.1	确定中标人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否 ☐ 是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 ☒ 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以 <u>技术部分</u> 得分高者为中标人 ☐ 随机抽取
25.5	分包	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 ☒ 不允许 ☐ 允许，具体要求： （1）可以分包履行的具体内容：_____； （2）允许分包的金额或者比例：_____； （3）其他要求：_____。
26.1.1	询问	询问送达形式： <u>书面形式</u>
26.3	联系方式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 <u>北京源泰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u> ；

		联系电话：010-65729622；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旭新村甲 188 号。																																
27	代理费	收费对象： ☐ 采购人 ☒ 中标人 收费标准：招标代理服务以中标价为基数,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按（☐ 货物类 ☒ 服务类 ☐ 工程类）向中标人收取。 <table><tr><th> 服务类型 中标金额（万元） </th><th>货物招标</th><th>服务招标</th><th>工程招标</th></tr><tr><td>100 以下</td><td>1.5%</td><td>1.5%</td><td>1.0%</td></tr><tr><td>100—500</td><td>1.1%</td><td>0.8%</td><td>0.7%</td></tr><tr><td>500—1000</td><td>0.8%</td><td>0.45%</td><td>0.55%</td></tr><tr><td>1000—5000</td><td>0.5%</td><td>0.25%</td><td>0.35%</td></tr><tr><td>5000—10000</td><td>0.25%</td><td>0.1%</td><td>0.2%</td></tr><tr><td>10000——100000</td><td>0.05%</td><td>0.05%</td><td>0.05%</td></tr><tr><td>1000000 以上</td><td>0.01%</td><td>0.01%</td><td>0.01%</td></tr></table> 注：1、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例如：某工程招标代理业务中标金额为 6000 万元，计算招标代理服务费额如下： 100 万元×1.0%=1 万元 （500—100）万元×0.7%=2.8 万元 （1000—500）万元×0.55%=2.75 万元 （5000—1000）万元×0.35%=14 万元 （6000—5000）万元×0.2%=2 万元 合计收费=1+2.8+2.75+14+2 缴纳时间：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所有中标服务费。 开户行名称：北京源泰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双桥南路支行 账 号：11050102410000000482	服务类型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服务类型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28	履约保证金	☒ 无 ☐ 有，履约保证金金额：/元。（大写：/） 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时间：/ 履约保证金形式：/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买方因卖方不能履行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履约保证金在法定的货物质量保证期期满前应完全有效。 如果卖方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买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投标人须知

一 说 明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联合体

-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 1.2 投标人（也称“供应商”、“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核心产品

-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 2.2 项目属性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4 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3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 3.1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则投标人应按要求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4 样品

- 4.1 本项目是否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以及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样品的递交与退还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4.2 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等内容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5.1 进口产品

- 5.1.1 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

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

5.1.2 本项目是否接受进口产品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5.2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5.2.1 中小企业定义：

5.2.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

5.2.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5.2.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5.2.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 5.2.2 监狱企业定义: 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 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 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 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 5.2.3 残疾人福利单位定义: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5.2.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 (含 25%), 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 (含 10 人);
- 5.2.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 (含一年) 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 5.2.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 5.2.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 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 5.2.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 (以下简称产品), 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 (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 5.2.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 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 (1 至 8 级)》的自然人, 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 5.2.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 5.2.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5.2.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 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3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5.3.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 5.3.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5.3.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 5.3.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如涉及）。

5.4 支持乡村振兴管理

- 5.4.1 为落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有关要求，做好支持脱贫攻坚工作，本项目采购活动中对于支持乡村振兴管理的相关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如涉及）。

5.5 正版软件

- 5.5.1 依据《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号），采购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优先采购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其中，国家有特殊信息安全要求的项目必须采购认证产品，否则**投标无效**。财政部、国家

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根据政府采购改革进展和无线局域网产品技术及市场成熟等情况,从国家指定的认证机构认证的生产厂商和产品型号中确定优先采购的产品,并以“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下简称清单)的形式公布。清单中新增认证产品厂商和型号,由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以文件形式确定、公布并适时调整。

- 5.5.2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号)。

5.6 信息安全产品

- 5.6.1 所投产品属于《关于调整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实施要求的公告》(2009年第33号)范围的,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否则**投标无效**。关于信息安全相关规定依据《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号)。

5.7 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

- 5.7.1 为全面推进本市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贯彻落实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专项行动有关要求,相关规定依据《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政府采购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有关事项的通知》(京财采购〔2020〕2381号)。本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的,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VOCs含量限制标准(具体标准见第五章《采购需求》),否则**投标无效**;属于推荐性标准的,优先采购,具体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6 投标费用

- 6.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费用,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二 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构成

7.1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资格审查
-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第五章 采购需求
-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8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 8.2 上述书面通知，按照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提供的联系方式发出，因提供的信息有误导致通知延迟或无法通知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 8.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9 投标范围、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投标语言

9.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投标人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也

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投标。投标人应当对所投采购包对应第五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9.2 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投标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 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 投标文件构成

10.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10.2 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10.3 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10.4 对照第五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五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五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五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10.5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1 投标报价

11.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11.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招标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11.2.1 投标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

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服务费用；

11.2.2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服务费用。

11.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1.4 投标人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否则其**投标无效**。

12 投标保证金

12.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及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12.2 交纳投标保证金可采用的形式：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接受的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12.3 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以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原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由于到账时间晚于投标截止时间的，或者票据错误、印鉴不清等原因导致不能到账的，其**投标无效**。

12.4 投标保证金（保函）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

12.5 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2.6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函等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经供应商同意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再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2.6.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12.6.2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

12.6.3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

12.6.4 终止招标项目已经收取投标保证金的，自终止采购活动后5个工作日

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

12.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12.7.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12.7.2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13 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文件应在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其**投标无效**。

14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14.1 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的内容（如授权委托书等），可以使用电子签章或使用原件的电子件（电子件指扫描件、照片等形式电子文件）；要求第三方出具的盖章件原件（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制造商授权书等），投标文件中应使用原件的电子件。

14.2 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的内容，一般通过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加盖电子签章。

四 投标文件的提交

15 投标文件的提交

15.1 本项目使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及电子交易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要求编制、生成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并将投标现场需提供的资料提交至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中指定的地址。

15.2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受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以外任何形式提交的投标文件，投标保证金除外。

16 投标截止时间

16.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提交至电子交易平台并将投标现场需提供的资料提交至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中指定的地址。逾期送达，不予受理。

17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7.1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保证金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无需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但应就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17.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五 开标、资格审查及评标

18 开标

- 18.1 采购人应当按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预先确定的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招标人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均未出席开标大会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拒绝。
- 18.2 开标时，由监标人或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采购人当众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价格折扣、书面修改和撤回投标的通知、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等。对于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期前递交的投标声明，在开标时当众宣读，评标时有效。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等实质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 18.3 开标过程将对唱标内容做开标记录，由投标人代表签字确认。
- 18.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将及时处理。
- 18.5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予开标。

19 资格审查

- 19.1 见第三章《资格审查》。

20 评标委员会

- 20.1 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本次招标采购项目的特点进行组建，并负责具体评标事务，独立履行职责。
- 20.2 评审专家须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依法自行选定评审专家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有关信用记录，对具有行贿、受贿、欺诈等不良信用记录的人员，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1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21.1 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六 确定中标

22 确定中标人

- 22.1 采购人将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确定成交供应商。

23 中标公告与中标通知书

- 23.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北京政府采购网、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 23.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4 废标

- 24.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24.1.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4.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4.1.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24.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24.2 废标后，采购人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25 签订合同

- 25.1 中标人、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 25.2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25.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5.4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包。

25.5 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中标人可以依法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投标无效**。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5.6 招标文件、中标单位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6 询问与质疑

26.1 询问

26.1.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依法提出询问，并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的形式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26.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在 3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6.2 质疑

26.2.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由投标人派授权代表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26.2.2 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文件。

26.2.3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6.2.4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26.3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7 代理费

27.1 收费对象、收费标准及缴纳时间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由中标人支付的，中标人须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费，投标报价应包含代理费用。

28 其他

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第三章 资格审查

一、资格审查程序

-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 2 《资格审查要求》中对格式有要求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均为“实质性格式”文件。
- 3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 4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进行评标。

二、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若本项目允许分支机构参加投标，则分支机构参加投标的，此处可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或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提供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3	投标人信用记录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reditchina.gov.cn、www.ccgp.gov.cn）； 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以后、资格审查阶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其投标无效。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无须投标人提供，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4	中小企业声明函	提供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如为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必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但须按注1或注2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注1：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北京市含教育矫治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5	投标保证金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

1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 1.1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1.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投标人《投标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授权委托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2	投标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
3	投标报价	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
4	报价唯一性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6	签署、盖章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7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
8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9	其他无效情形	不存在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投标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或者说明

- 2.1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 2.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有权要求该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若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2.3 投标报价须包含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如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其他各项报价中，将不对投标总价进行调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此进行书面确认，投标人不确认的，视为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其**投标无效**。
- 2.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2.4.1 招标文件对于报价修正是否另有规定：
- ☐有，具体规定为：_____
- ☒无，按下述 2.4.2-2.4.7 项规定修正。
- 2.4.2 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4.3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4.4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4.5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2.4.6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2.4.7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2.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5.2 条规定情

形的，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标时价格不予扣除。

2.5.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5.2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且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5.3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2.5.4 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2.5.5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5.6 监狱企业提供了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北京市含教育矫治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2.5.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2.5.8 若投标人同时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的两种及以上，将不重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减的优惠政策。

3 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不得进入比较与评价。

3.2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3.2.1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

■ 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

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见《评标标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最低评标价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3.2.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方法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_____

- 3.2.3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 / 。

- 3.2.4 关于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 / 。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 4.1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规定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本项目不适用**）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_____

- 4.2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 4.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评标结果按本章 2.4、2.5 调整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

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4.4 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或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4.5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排序，依次推荐本项目（各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本项目（各采购包）评标委员会共（各）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5 报告违法行为

5.1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有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的职责。

二、评标标准

01 包

评分项	评分内容	最高得分	说明
价格 (10分)	投标报价得分= (评标基准价/投标 报价)×10%×100	10	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商务部分 (13分)	同类项目业绩	10	提供供应商近3年(2022年6月起至今)开展或正在承担的教育行业信息化相关业绩，每提供一个有效业绩得2分，最高10分。 注：业绩合同或其他形式的业绩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否则评委可不计分。(合同复印件或其他形式的业绩证明材料应能够体现签约双方名称及加盖公章、服务时间、服务内容及其他能够证明符合上述评分要求的相关内容。)
	体系认证证书	3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认证(5星)、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以上体系认证每提供一项认证证书复印件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CertECloud/index/index/page)网站认证结果查询有效的截图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得1分，最多得3分， 不具备或提供资料不全的不得分。
技术部分 (77分)	对本项目的理解及服务方案	10	投标人需结合本项目的服务特点，提供整体服务方案，服务管理模式。 1. 整体服务方案及服务管理模式完善，对项目重点难点认识深刻、表述全面准确，得10分； 2. 整体服务方案及服务管理模式较完善，对项目重点难点有一定认识、表述比较完整，得7分； 3. 整体服务方案及服务管理模式一般，对项目重点难点认识一般、表述一般，得4分； 4. 整体服务方案及服务管理模式较差，对项目重点难点认识不深刻、表述不全面准确，得1分； 5. 不提供不得分。
	项目实施方案	10	投标人需结合项目需求，制定完善的实施方案，实施方案包括项目实施计划、安装调试、验收等方面内容。 1. 实施方案科学、合理、实际，措施到位，针对性强，得10分； 2. 实施方案比较科学、合理、实际，措施比较到位，针对性较强，得7分； 3. 实施方案不够科学、合理、实际，措施不够到位，针对性一般，得4分； 4. 实施方案不科学、不合理、不实际，措施不到位，针对性不强，得1分。 5. 未提供不得分。

	技术要求响应性	28	所有参数完全满足的得 28 分。 其中： 标“#”号项技术指标为重要指标，每有一条不满足扣 2 分，扣完为止。 非“#”号项技术指标为一般参数，每有一条不满足扣 1 分，扣完为止。 注：文件中第五章技术参数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均需按要求提供，否则视为不满足。本标包#号项共 10 项。
	人员培训方案	10	投标人需结合项目需求，制定完善的人员培训方案，培训方案包含不限于培训内容、培训流程等方面内容。 1. 培训方案科学、合理、实际，措施到位，针对性强，完全能够满足服务需要得 10 分； 2. 培训方案比较科学、合理、实际，措施比较到位，针对性较强，基本满足服务需要得 7 分； 3. 培训方案不够科学、合理、实际，措施不够到位，针对性一般，不够满足服务需要得 4 分； 4. 培训方案不科学、不合理、不实际，措施不到位，针对性不强，不能够满足服务需要得 1 分。 5. 未提供不得分。
	售后服务方案	10	投标人需结合项目需求，制定完善的售后服务方案，售后服务方案包含售后服务体系、售后服务措施等方面内容。 1. 售后服务方案科学、合理、实际，措施到位，针对性强，完全能够满足售后服务需要得 10 分； 2. 售后服务方案比较科学、合理、实际，措施比较到位，针对性较强，基本满足售后服务需要得 7 分； 3. 售后服务方案不够科学、合理、实际，措施不够到位，针对性一般，不够满足售后服务需要得 4 分； 4. 售后服务方案不科学、不合理、不实际，措施不到位，针对性不强，不能够满足售后服务需要得 1 分。 5. 未提供不得分。
	加注“●”项参数视频演示	9	对加注“●”项参数进行功能演示，以确保系统功能可为实际教学提供有效支撑。 投标人需用真实应用系统录制演示视频，演示视频录制成 AVI 或 MP4 格式，不得使用 PPT、FLASH 等方式录制，演示视频时间不超过 10 分钟。 演示内容须按下列顺序和要求逐条录制演示视频，任意一条不能演示、不能完全演示或未提供的，扣除对应项的分数，仅获得按要求演示项的分数；超过 10 分钟演示时间的，未演示的内容扣除对应项的分数，仅获得按要求演示项的分数。 演示内容共 3 项，每项演示内容完全符合要求得：3 分；满分得：9 分。 投标人须将演示视频保存于 U 盘之中，同电子版投标文件一天递交，U 盘需单独密封（U 盘表面及密封表面须标注投标人单位名称，否则拒收）：

		投标人应确保演示 U 盘可正常读取，如投标人演示 U 盘无法读取，不接受供应商二次提交，视频演示分为 0 分。 1. 作业质量评估：支持按照版本、年级、练习章节进行评估，评估维度包括目标一致性、题目科学性、结构合理性、时长合理性、难度合理性、题目多样性等，评估结果需支持以雷达图和柱状图等形态进行直观反馈，同时系统可以给出精准调整建议，针对目标不一致题目时进行提示并支持教师一键移除异常题目，针对结构不合理题目时进行提示并支持教师一键调整。 2. 智慧作业机数据采集：支持二维码方式智能识别学生班级信息，支持系统自动拍照教辅，并根据教辅内容特征，智能识别当前章节和页码，教师可通过普通红笔在出版社出版的教辅原册或系统导出的答题卡上批改学生的作业，在批改过程中通过智慧作业机自动采集学情统计学生学情。 3. 支持采集模式自定义设置：支持教师可自主设置视频采集和抓拍采集两种采集模式，视频采集模式下支持边批改边采集学情；抓拍采集模式下支持先批改作业，在需要采集学情时再采集，可以设置拍照间隔时间为手动拍照、3秒、5秒和7秒等。
--	--	---

第五章 采购需求

说明：

说明：（项目名称与项目库内名称保持一致）

1. 当采购项目涉及数据中心相关设备、运维服务时，采购需求应当符合《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库〔2023〕7号）的有关要求。
2. 当采购项目涉及政务信息系统时，采购需求应当符合《政务信息系统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7〕210号）的相关要求。

一、采购标的

1. 采购标的（货物需求一览表或简要服务内容及数量）

01 包：智慧作业精准教学服务

序号	服务模块	数量	单位	服务要求
1	智慧作业精准教学应用服务	8	学校	为指定学校开通智慧作业精准教学应用服务，提供配套作业数据采集设备，供教师教学使用；提供培训和技术支持服务，解决教师使用产品过程中的问题。

2. 项目背景

围绕“大兴区智慧课堂”模型，从课堂互动辅助教学、线上线下混合教学、数据驱动精准教学、双师互动远程教学、人机互动自主学习和智慧评价等多种应用场景提供应用支撑，为大兴区第一批 26 所智慧校园达标认定学校采购一批互联网教学应用服务，学生受益面 100%。以“购买服务”的方式建立“大兴区智慧课堂教师助手工具箱”，通过“智慧课堂教学实践研究项目”深化智慧校园应用，创新教学方式，提升教师数字素养，助推教师队伍建设。第一批智慧校园达标认定学校名单如下：

序号	学校名称	序号	学校名称
1	安定镇中心小学	14	大兴区孙村学校
2	北京第二实验小学大兴实验学校	15	大兴区兴华中学
3	北京教科院大兴实验小学	16	大兴区永华实验学校
4	北京教科院旧宫实验小学	17	大兴区长子营学校
5	北京市大兴区实验小学	18	海淀区实验小学大兴分校
6	北京小学大兴分校	19	礼贤镇第一中心小学
7	北京小学大兴分校亦庄学校	20	青云店第一中心小学
8	北京小学翡翠城分校	21	清华附中大兴学校
9	采育镇第三中心小学	22	首都师范大学附属中学大兴南校区
10	大兴区第二中学	23	魏善庄镇第二中心小学
11	大兴区第七中学	24	长子营镇第二中心小学
12	大兴区第五小学	25	中国教育科学研究院北京大兴实验学校
13	大兴区第一中学	26	北京景山学校大兴实验学校

二、商务要求

1. 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和地点（范围）

交付（实施）的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内交付；

交付（实施）的地点：合同中指定学校；

2.付款条件（金额、进度和方式）

本项目分两次付款：合同生效后 30 日内，甲方给付合同总价的 50%款项；自服务交付且验收合格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总额的 50%。甲方向乙方支付费用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等额的正式发票，否则甲方有权顺延支付费用时间，由此产生的不利后果由乙方承担。如果由于财政资金到账延迟问题导致的支付时间顺延，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3.服务期：

包号	序号	服务模块	服务期
01	1	智慧作业精准教学应用服务	三年

三、技术参数和服务要求

01 包：智慧作业精准教学服务

模块	具体内容
智慧作业精准教学系统技术参数和功能要求	一、区校资源建设管理系统 （一）基础信息管理 1. 基础信息管理 (1) 支持学校管理员查看自身学校的基础信息，包含不限于学校名称、学校类型、办学性质、属性、logo、负责人等信息。 (2) 支持设置学校学年设置，支持新增学年，并设置每个学年学期的起止时间，支持设置不同年级可开设的学科信息。 (3) 支持自定义配置不同的岗位的人员，学校岗位包含任课老师、年级主任、学科主任、备课组长、学校领导。 (4) 支持校区管理，可设置学校为多校区，支持修改、停用校区。可以设置校区的名称、详细地址，可以为场馆、行政班等设置校区，可以给教职工设置办公地。 2. 教职工管理 (1) 支持对教职工进行管理，可添加教职工、批量导入/导出/修改教职工，导入时会为教师创建用户账号，支持在导入时批量设置教师的教授班级、学科。 (2) 支持对教师信息进行管理，包含不限于管理教职工的名称、性别、教授班级、教授学科、手机号、所在部门、是否是班主任等信息。

	(3)支持对组织进行管理，可添加或停用教师，教师用户被停用后将无法登录平台，还支持修改教师所在部门，且为教职工设置职务岗位。 3. 学生管理 (1)支持对学生信息进行管理，包含不限于管理学生的姓名、性别、账号名、所在年级、所在班级等信息。 (2)支持添加学生、批量导入学生，添加和导入学生时可以设置学生的基本信息、所在班级信息和家长信息。 (3)支持对家长信息进行管理，包含不限于手机号、名称、性别、与学生关系，已录入的家长可以通过手机号和短信验证码登录等信息。 (4)支持学生异动调整，包括升学、调班、转校、留级。 4. 部门管理 (1)支持学校内的部门管理、人员管理，包含不限于新增、删除、启用、停用部门等信息。 (2)支持添加、移出部门人员，可设置人员在部门内岗位，且支持人员的多部门设置。 5. 教务管理 (1)支持对班级管理，可设置行政班、教学班等数据，支持批量导入班级数据，也可以对不同班级导入学生数据，支持编辑及删除班级。 (2)支持教学岗位管理，如设置年级主任、学科组长、备课组长并选择教职工配置年级、学科主任、每一个科目的备课组长，同时也支持教学安排管理，包括学校按实际情况设置学年度、学期、校历。 6. 配置管理 (1)支持管理用户的角色和权限信息，包含不限于用户角色、数据权限，通过关键词可以对用户进行模糊搜索，可以对用户账号进行重置密码、停用、删除等处理，还可以对用户分配不同角色处理。 (2)支持对角色权限进行管理，可默认管理员和普通用户两种角色，还可添加角色，并对不同的角色设置不同的功能权限、菜单权限。 （二）区级作业数据可视化 1.支持查看区域教学条件基本情况，包含不限于教师人数、平均班额、学生人数、师生比等数据。 2.支持查看区本题库建设情况，包含不限于试题资源数量、试卷资源数量、各学科试题数量、各学科试卷数量等数据。 3.支持查看区本下辖校本题库建设情况，包含不限于各校试题数量、试卷数量等数据。
--	--

	4. 支持查看区域作业管理情况，包含不限于学校维度展示作业总量、学校批改率、作业时长合格率、优秀学生比率、作业管理评价、学生表现评价等数据。 5. 支持查看区域作业管理情况，包含不限于作业设计情况、作业完成情况、作业时长情况。作业设计情况包含作业总量、常规作业占比、汇编作业占比、分层作业占比、校本作业占比等设计情况；作业完成情况包含提交率、批改率、正确率、讲评率等完成情况；作业时长情况包含各年级近 7 日总时长及学科作业时长情况，并支持查看详情和导出。 6. 支持查看区域整体质量分析及区域学科质量分析，区域整体质量分析包含不限于学生分层分布、学校等级分布等，且支持通过柱状图分析各学校学生分层分布，并给出需重点关注学校；区域学科质量分析需支持可切换查看不同学科已掌握知识点、待提升知识点百分比及对应知识点个数，通过雷达图展示学科核心素养分布情况，且通过图表展示各学校知识点掌握情况、核心素养掌握情况，并给出重点关注知识点及学科素养。 7. 支持在区域地图上查看各学校作业管理表现情况，包含不限于学校维度展示作业总量、学校批改率、作业时长合格率、优秀学生比率、作业管理评价、学生表现评价等数据，并用不同颜色标记优秀、良好、待提升学校，点击学校支持查看学校详情。 8. 支持统计区域批改率达标学校数，支持点击查看学校名单。 9. 支持统计区域作业时长达标情况，支持点击查看学校名单。 10. 支持设置作业管理、学业表现评价等级规则，作业管理评价项包含不限于班均作业发布数差异率、作业提交率、批改率、正确率、讲评率、日均作业时长达标率等；学业表现评价项包含不限于学生作业结果的优秀率、良好率、合格率、待提升率等占比情况。 （三）区本资源库 1. 区本资源库：支持对区本教辅资源按照年级进行分类展示筛选，并可展示区本教辅内所包含题量。 2. 区本卷库资源：支持同步试卷和综合试卷类型分类，同步试卷需支持按照年份、章节、来源等信息进行试卷筛选、作业布置和试卷复制，复制时支持将试卷分类和已编辑好的答题卡样式复制进试题篮；综合试卷可支持按照年份、年级、考试类型、来源等信息进行试卷筛选和作业布置。 3. 区本题库资源：支持按教材章节和知识点维度进行试题分类，需支持按选择题、填空题、判断题、计算题、应用题、操作题、解答题、连线题等题型、难度和题目内容进行试题检索。 （四）校本资源库
--	--

	1. 校本教辅资源 (1) 支持对校本教辅资源按照年级进行分类展示筛选，并可展示校本教辅内所含题量。 (2) 支持在校本教辅中选中某章节部分或全部试题进行一键作业布置，复制时可将试卷所有试题和已编辑好的答题卡样式复制进试题篮。 2. 校本卷库资源 (1) 支持按同步试卷和综合试卷类型分类。同步试卷可支持按照年份、章节、来源等信息进行试卷筛选和作业布置；综合试卷可支持按照年份、年级、考试类型、来源等信息进行试卷筛选、作业布置和试卷复制，复制时支持将试卷分类和已编辑好的答题卡样式复制进试题篮。 3. 校本题库资源 支持按照章节、知识点、题型、难度、考试类型、能力、题类、学科素养、思想方法等字段进行筛选检索。 4. 平台精品资源库 (1) 精品题库资源 1) 题库资源涵盖小初学段精品题库，题库总量 800 万道或以上。 2) 小学学段支持提供 220 万道或以上的精品试题资源，覆盖语文、数学、英语、科学等学科，试题覆盖人教版、苏教版、北师大版等主流教材版本，支持通过教学章节和知识点的维度进行题目选择。 3) 初中学段提供 640 万道或以上精品试题资源，覆盖语文、数学、英语、物理、化学、生物、历史、地理、科学及道德与法治等学科，覆盖人教版、苏教版、北师大版等主流教材版本，支持通过教学章节和知识点的维度进行题目选择。 4) 支持提供不少于 100 万典型试题讲解微课资源，覆盖小学语文、数学、英语，初中语文、数学、英语、物理、化学等学科，支持在题库中直接筛选含讲解视频的试题。 5) 支持题库资源选择，支持教师可按照学段、学科、版本、章节或知识点、题型、难度、考试类型、省份、年份、能力、题类、学科素养、思想方法、仅看含讲解视频等标签，如小学数学的能力标签包括不限于运算能力、几何直观能力、空间想象能力、逻辑推理能力、数据分析能力、应用创新能力等；题类标签包括不限于批判质疑、问答开放、问题探究、情境题、典型题、易错题、压轴题、创新题等；学科素养标签包括不限于数感、空间观念、数据意识、运算能力、符号意识、几何直观、量感、模型意识、创新意识、应用意识、推理意识等；思想方法标签包括不限于代换思想、优化思想、假设法、归类法、数形结合
--	--

	思想、方程思想、转化思想、整体思想、归纳类比演绎等；可选择任意试题进行组卷及布置作业。 6) 试题应用：试题支持在备课时通过插件直接插入到教师制作的 PPT 课件中；需支持按照同步教学章节和知识点多维度查找试题。 (2) 精品卷库资源 1) 卷库资源涵盖小初学段，试卷套卷数量提供 35 万套或以上。 2) 小学学段提供试卷套卷数量 7 万套或以上，覆盖语文、数学、英语学科。 3) 初中学段提供试卷套卷资源 30 万套或以上，覆盖语文、数学、英语、物理、化学、生物、历史、地理、道德与法治等学科。考试类型包含不限于月考试题、中考模拟、中考真题、单元测试、期末测试、期中测试等。 (3) 区域热题资源 1) 支持提供省市级热题服务，可对区域、年级、难度、题型筛选省市级热题，可根据题目、试卷、练习册等使用结果，汇集展示本地搜索最热试题，能够查看每道热题的题目、近期使用题目次数、题型、近期使用题目次数、讲解视频等内容，教师可以引用热搜题目进行本地资源建设或发布作业。 2) 支持提供方便的选题方式，按照区域、年级、难度、题型等字段进行筛选试题，可按照单题形式一键加入试题篮。 4. 校本管理 (1) 支持对教师上传和分享的试题、试卷进行审核管理。 (2) 支持对于试题和试卷可进行删除、隐藏处理，并可设置分享免审核模式。 (3) 支持对于教师分享到校本题库的资源进行审核设置，可设置为分享后免审核模式或需审核模式。 (4) 支持校本资源建设结果数据化预览，可以随时查看校本教辅、校本试卷、校本试题建设情况。 (5) 支持校本资源应用明细可视化，可随时查看校本资源使用量，高频错题占比，不同正确率区间段的题量分布。 (6) 支持校本资源贡献榜单数据可视化，可随时查教师上传和分享的试卷，试题及改编的试题数量。 (五) 个人资源库 1. 个人教辅资源 (1) 支持创建教辅，创建教辅支持使用智慧作业机、智能高扫描仪两种采集方式进行采集，包含不限于教辅名称、年级、学科、版本、年份、原书大小、有无答案、录排方式、采集方式、图书封面等字段。教辅创建后，支持手动录入或导入目录，支持批量上传教辅图片，单次上传最多 300 张图片，图片上传后可批量 OCR
--	--

	进行识别，识别后自动完成划题、试题数据化、结构化及电子化，并自动匹配知识点等标签，试题识别后可批量进行上架，上架后可进行教辅分享。 (2)支持教辅加工列表展示，展示创建或分配给自己的教辅，具有对创建的教辅进行加工、复制、分享、编辑、删除等操作功能。 2. 个人试卷资源 (1)支持 AI 智能录入试卷，可通过拍照识别、图片识别、Word 导入等方式。 (2)支持教师通过智慧作业机拍照识别进行试卷录入，录入后通过 OCR 技术智能识别教师拍照上传的纸质试题，识别后自动完成切题、试题电子化而非图片，并自动匹配试题难度、知识点、学科素养等标签。 (3)支持上传图片方式进行识别试卷，支持 JPG、JPEG、PDF 等格式，上传图片后可自动识别解析内容，识别后自动完成切题、试题电子化而非图片，并自动匹配知识点、学科素养等标签。 (4)支持按照学段、学科等标签选择，实现教师对 Word 整卷上传，包含但不限于录入试卷名称、年级、省、年份、考试类型等字段，系统可智能识别并自动划题、填充答案、解析、测试题知识点、学科能力，且对上传试卷进行智能解析、布置测验、布置作业、复制、查看原卷、删除等。 (5)支持教师查看试卷详情，支持以 Word/PDF 格式下载试卷，并可将单题或整卷添加到试题篮进行作业布置。 3. 个人题库资源 (1)支持教师自主上传录入试题题干、答案、解析等基础信息后，系统可自动预测试题知识点、学科能力、学科素养，教师可以直接引用或编辑修改。 (2)支持在试题篮中对试题进行在线改编，在原题基础上直接生成新题，可改编原题的题干、选项、答案、解析试题内容，还可改编原题的难度、知识点、学科能力、学科素养等学科标签，系统还需支持对知识点和学科素养智能标注，改编的试题会作为一个新题进入改编用户的我的题库中。 3. 个人资源管理 支持自动同步教师组卷、教师收藏试题、教辅至教师个人试卷、题库及教辅等功能，并可分享到校本题库、校本卷库、校本教辅。 二、高质量作业系统 (一) 校本作业设计 1. 校本任务管理 (1)支持学科主任、备课组长、普通教师等角色对校本作业任务进行教学设计、审核、分配以及管理，进行作业教学设计的统筹和规划，完成校本作业教学设计资源的沉淀。
--	--

	(2) 支持校本作业设计，可选择学科主任创建校本设计任务，任务类型包含同步作业和专题作业，同步作业支持设置任务名称、适用年级、选择关联教材以及任务截止日期；专题作业包含设置任务名称、适用年级和任务截止日期。 (3) 支持学科主任对于创建的校本设计任务进行子任务分配，可命名任务名称，选择关联教材和课程，并选择承接任务的备课组长。 (4) 支持学科主任按照任务类型、适用年级和状态对已发布的任务进行筛选，也可输入任务名称进行搜索，便于快速找到任务。 (5) 支持学科主任查看作业教学设计成品，可对作业质量进行分析，分析的维度包括题型、难度、核心素养、作业目标、认知水平、预估时长等，并可进行设计过程跟踪。 2. 校本任务分配 (1) 支持备课组长按照同步作业、专题作业的任务类型、适用年级、作业状态对已发布的任务进行筛选，也支持输入任务名称进行搜索，便于快速找到任务。 #(2) 支持任务分配，可支持备课组长将接收到的同步章节作业任务拆分成更细维度的课时作业任务，包含设置任务名称、设计范围、主备教师、审核教师，其中设计范围可以精确到每个课时的例题、知识点和目标，且支持对例题和知识点的作业目标进行新增、修改或删除等自定义操作。（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带有 CMA 或 CNAS 章的测试报告，且加盖投标人公章） (3) 支持备课组长将接收到的专题作业任务拆分成更细维度的作业任务，拆分的范围和标准支持自定义编辑，包含设置任务名称、设计范围、主备教师、审核教师。 3. 校本任务设计 (1) 支持主备教师查看任务的范围和目标，根据范围和目标进行作业教学设计。 #(2) 支持主备教师通过校本教辅、校本题库、精品卷库、校本作业设计、我的题库、我的试卷、区本教辅、区本题库、区本试卷选择题目，改编试题篮中的题目、上传新题目，给题目设置分数、作业目标，修改题目的认知水平、建议时长、学科素养等标签。（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带有 CMA 或 CNAS 章的测试报告，且加盖投标人公章） (3) 支持主备教师在提交作业后查看作业质量分析、作业教学设计的审核进度和审核结果、审核意见。 4. 校本任务审核 (1) 支持审核权限配置，审核角色包含备课组长、主备教师和普通教师。 (2) 支持审核教师审核作业教学设计，包含对比作业教学设计范围、题目关联
--	--

	目标等，可对题目添加审核意见、选择通过或驳回，驳回需要添加具体原因。 (3)支持审核教师给每道题目添加评论或给整份作业教学设计添加审核意见。 (4)支持提供两级审核流程，可按需选择审核教师，终审教师需固定为学科主任。 5. 校本作业教学设计管理 (1)支持学科主任可将作业教学设计成品分享到本校作业教学设计资源库中，并能实现实时同步，学校教师均可查看使用。 (2)支持学科主任将已分享的校本作业教学设计任务进行归档，支持根据章节课时自动排序。 (二) 作业质量评估 ●1. 支持按照版本、年级、练习章节进行评估，评估维度包括目标一致性、题目科学性、结构合理性、时长合理性、难度合理性、题目多样性等，评估结果需支持以雷达图和柱状图等形态进行直观反馈，同时系统可以给出精准调整建议，针对目标不一致题目时进行提示并支持教师一键移除异常题目，针对结构不合理题目时进行提示并支持教师一键调整。 2. 支持对作业目标一致性进行自动判断，可对试题是否超进度进行自动判断，自动分析所选作业试题是否符合所选册别、单元、课时考查知识点等要求。 3. 支持对各题的难度分布自动分析，防止出现难度全部一样，难度倒序等异常难度分布。 4. 支持预估每题作答时长并进行时长合理性分析，可进行时长预警。 5. 支持通过集合题型分布，难度分布等综合信息进行题目多样性的自动分析判断，并可进行题目多样性预警。 (三) AI 题卡制作 1. 支持继续选题、预览题卡、保存题卡，制卡内容包括不限于答题卡板式、作答方式、全局样式、显示设置及添加自定义等内容。 2. 支持教师在线编辑答题卡，可针对答题卡进行排版调整。支持任意调整试题内容和分段；支持调整作答区大小、样式、题目布局、填空题和选择题显示样式；作答区大小支持按答案长度自动计算，支持 0.8 倍、1 倍、1.5 倍、2 倍和自定义倍数；样式调整支持选中题组下的部分试题或全部试题进行字号、行距、左对齐、右对齐、加粗、着重号、下划线、特殊字符等；题目布局调整支持选中题组下的部分试题或全部试题设置成 1 行、1/2 行、1/3 行、1/4 行布局；填空题作答区位置支持针对单题设置为题上作答或题后作答；判断题支持针对单题设置为显示选项或不显示选择。 3. 支持单题内容高度超出页面时智能分页，支持客观题选项内容超长时智能
--	---

	变更成选项竖排模式。 4. 支持答题卡作答方式调整，客观题支持填涂、手写等方式，填空题支持横线、方框等方式。 5. 支持答题卡全局样式调整，包含不限于字号、行距、填空题高度等样式。 6. 支持答题卡显示设置调整，包含不限于显示题干、显示题数、显示题序、显示答案、显示分值等内容。 7. 支持在答题卡中自定义其他内容，包括不限于评语、评级、日期、家长签字、作业用时、订正标签等。 （四）作业布置 1. 布置共性作业 (1) 支持布置校本作业、题库作业、试卷作业。 (2) 支持教师通过筛选学段、学科选择校本教辅的某一章节或校本试卷全部试题一键布置校本统一作业。 (3) 支持通过校本作业、题库作业、试卷作业、精品题库、精品卷库、区域热门题、错题库、区本资源、校本资源、我的资源等作业题库进行选题，支持教师通过按教材章节、知识点、题型、难度、类型、省份、年份、能力、题类、学科素养、思想方法等标签快速检索题库作业发布。 (4) 在试题组卷预览界面，支持教师增删题目、上移下移调整题目顺序、解析、纠错、换一题与改编，支持试题组题质量分析，支持下载试卷、保存试卷、编辑试卷、分享试卷，支持布置作业，布置测验。 (5) 支持按年级、班级布置题库作业，布置设置包含不限于采集方式、作答方式、批改方式、发布时间；采集方式包含不限于智慧作业学情数据采集终端、移动端等。 (6) 支持教师既不需要电子化试卷也不需要制作答题卡，保留教师线下批改习惯，通过扫描试题原卷即可采集学情和错题，并进行统计分析。 (7) 支持教师在扫描试卷时直接标记样卷，在样卷上直接划分学生信息识别区、设定单个题目范围和批改区域。 (8) 支持教师直接用红笔在标定的批改区域画对错符合或手写分数，设置成功后，系统能在其他试卷上自动识别教师的批改结果。 2. 布置分层弹性作业 (1) 支持针对不同层级的学生群体布置不同的作业进行练习，系统可根据学生历次成绩自动对学生进行分层，支持教师进行手动调整层数和每层的学生名单。 (2) 支持教师根据学生历次成绩自动对学生进行分层设置，包含不限于按学年、时间、分组方案。时间接近一周、近一月、近一学期、近一学年及自定义时
--	---

	间段选择；分组方案按扩展层、巩固层、基础层及添加分组进行自定义名称设置，每组可自行设置正确率/得分率区等一键布置分组。 3. 布置个性作业 (1) 支持按照近一周、近一月、近一学期、近一学年及自定义时间段选择学生错题，进行个性化作业布置。 (2) 支持选择部分或者全部学生错题原题、相似题进行个性错题巩固练习。 (3) 支持选择部分或者全部班级错题进行班级共性错题巩固练习。 (4) 支持按错题所属薄弱知识点自动推荐相似错题进行班级薄弱知识点巩固练习。 4. 布置英语听写作业 (1) 支持初中覆盖译林版、人教版、北师大版、外研版各册教材的相关内容。 (2) 支持从教材单词库、错词库进行听写作业布置，教材单词库支持按教材章节或自定义选择需听写的单词、短语；错词库支持通过学年、选择班级、批阅时间、正确率、题型、同步章节、听写作业等方式进行错题筛选布置。 (3) 错词库正确率支持按照正确率 0-25%、25%-50%、50%-75%、75%-100%快速筛选，也支持自定义正确率范围查看；还支持按题型筛选，题型包括但不限于全选、单词、短语等维度。 (4) 支持教师选择采集方式、听写方式、播放次数及播放间隔等设置。能选择英文（美音）、英文（中音）和中文等播报方式。 (5) 支持在 web 端进行听写播报，支持开始/暂停听写，并支持设置播报音量，播放次数，播放间隔时间；播放次数不限于 1 次、2 次、3 次；播放时间间隔在 1 到 50s 内。 (6) 听写方式包含不限于报英文（美音）、报英文（英音）、报中文。 (7) 答题卡样式包括书写框、四线三格，学生信息包括二维码、手写学号，印刷方式包含双面印刷、单面印刷等。 (8) 支持查看班级报告，包括班级总览和学生报告。班级总览包含不限于提交人数、批改进度、班级正确率、优秀率、作答情况（正确率 75%以下、75%以上、100%等各区间单词的详情，可直接点击查看未批改学生、错误学生、正确学生）。学生报告通过表格形式展示内容，包含不限于学生姓名、学号、正确率，可支持点击查看原卷情况。 5. 布置体育作业 #(1) 支持教师通过移动端布置 1 分钟跳绳、坐位体前屈、仰卧起坐、开合跳、高抬腿、蹲起、踢臀跑、提膝下压、相扑跳、侧提膝、高抬腿击掌、燕式平衡、蹲马步、前后交叉跳、交替踏步跳、摸球大作战等运动项目的体育作业，学
--	--

	生完成体育作业时需提供每个项目的示范视频和自动计数或评价信息功能。（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带有 CMA 或 CNAS 章的测试报告，且加盖投标人公章） (2)支持自定义设置开始及结束时间，教师可设置体育作业发布频次，包括但不限于一次性、每天、每周周一至周五、每周周六日，每周固定时间等，满足老师多种场景布置体育作业的需求。 (五)作业数据采集 #1.支持通过高速扫描仪扫描学生答题卡、智慧作业机(高拍仪)、移动端三种方式直接拍照教辅原册或答题卡三种方式采集学生作答数据和教师批阅数据，数据可汇聚到同一个平台，三种方式采集的学生错题可统一汇聚到该学生的错题本，学情能统一汇聚到班级学情和学生个体学情中。（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带有 CMA 或 CNAS 章的测试报告，且加盖投标人公章） 2.支持对学校预先加工好的教辅资源进行学情数据采集，支持教师在教辅批改的过程中进行无感知采集，实现学情数据的自动采集分析。 3.适用于学生在原练习册作答的作业场景，无需额外进行答题卡的制作和打印，不改变学生作答。 ●4.支持二维码方式智能识别学生班级信息，支持系统自动拍照教辅，并根据教辅内容特征，智能识别当前章节和页码，教师可通过普通红笔在出版社出版的教辅原册或系统导出的答题卡上批改学生的作业，在批改过程中通过智慧作业机自动采集学情统计学生学情。 5.智慧作业机在采集过程中系统自动拍照教辅，并根据教辅内容特征，智能识别所采集的章节和页码。因教师操作不当导致采集失败时，会给教师相关提示，展示采集失败的学生以及该学生的页码。 #6.智慧作业机需针对网络断开、电脑配置不符合要求、CPU 占用较高、可用内存/可用硬盘空间不足等异常进行提示，可以及时提醒教师处理调整。（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带有 CMA 或 CNAS 章的测试报告，且加盖投标人公章） 7.支持教师在原册批改时可对于批改痕迹进行自定义，教师对于圈选和问号图标自主地设置为判错、判半对和忽略不识别等设置。 ●8.支持教师可自主设置视频采集和抓拍采集两种采集模式，视频采集模式下支持边批改边采集学情；抓拍采集模式下支持先批改作业，在需要采集学情时再采集，可以设置拍照间隔时间为手动拍照、3 秒、5 秒和 7 秒等。 #9.支持教师通过智慧作业机智能批改学生的口算练习，错误试题在屏幕中使用红圈标记，对的试题标注绿色对勾；口算试题无需提前入库到系统，口算试题形式包括不限于印刷的练习册、打印的试题单、学生手抄的试题等。（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带有 CMA 或 CNAS 章的测试报告，且加盖投标人公章）
--	---

	10. 支持学生普通作业纸上作业通过高速扫描仪进行数据采集，支持先扫后阅，也支持先阅后扫。高速扫描仪扫描后需支持自动识别答题卡上手写的学号、作业用时和订正状态等，并进行采集与统计分析。 #11. 支持通过移动端整页拍照的方式采集学生原教辅练习册和通过题库组卷所生成打印的试卷或答题卡上的答题数据，可对于选择题、填空题、判断题、简答题、计算题、应用题等部分题型自动批阅，并自动呈现学情报告。（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带有 CMA 或 CNAS 章的测试报告，且加盖投标人公章） （六）作业智能批改 1. 先扫后阅模式下，支持系统自动批改或教师在线批改后，能直接在原答题卡答题对应位置上打印批阅结果，批阅结果包括但不限于对钩、差、半对、划线、圈等。 2. 支持对学生作答内容中因书写潦草或采集不全导致内容模糊的部分，进行内容模糊识别，还原出学生的真实作答，进行修正调优和智能识别处理。 3. 支持对于涂改痕迹进行识别，可以识别区分涂抹的笔迹和正常书写笔迹，并还原为原词汇或单词。 4. 支持对于学生作答笔迹中出现的干扰问题、变形问题通过联想关联识别出作答结果进行识别处理。 5. 支持教师在 web 端、移动端针对批改后的结果进行二次核对，支持修改题目批改结果，赋分题目支持修改题目分数。 6. 按照人批改时支持区分已批改、未批改试题；支持标记出未批改完的学生；支持按单图或者多图展示学生题卡，并支持放大/缩小，下载学生题卡。 （七）学情分析报告 1. 校级学情报告 (1) 支持通过学段、学年、年级学科、学年、学期、月、周等维度查看校本教辅、试卷、试题的概览数据及各学科的资源分布和校本题库被使用数据，点击详情支持查看校本资源的更多明细数据。 (2) 支持通过学段、学年、年级学科、学年、学期、月、周等维度的提交率、批改率、正确率、讲评率和订正率。 (3) 支持通过环形图展示各年级布置作业占比，支持按月查看学校整体布置作业数、提交率、批改率、讲评率和订正率的月度趋势数据，通过折线图展示。 (4) 支持查看教师的任务布置数、讲评率以及各班级的布置任务数、提交率和正确率数据，并可以通过 Excel 导出教师和班级的活跃数据。 (5) 支持通过柱形图方式展示各年级的作业日均作答时长数据，通过坐标图展示全校整体学生的作答时长和正确率分布数据。
--	--

	(6)支持通过柱状图对比显示各班级的已掌握知识点、未掌握知识点、待强化知识点数，并可以通过点击详情按钮进入详情页，查看各班级每个知识点的正确率对比。 (7)支持以 WORD 格式导出校级学情报告。 (8)支持自定义配置教学监管显示的数据指标，用户可以根据自定义显示模块。 2. 年级学情报告 (1)支持通过学年、年级学科、时间（近一周、近一月、近三月、近半年及自定义时间段）等维度查看全年级发布的作业、测验任务总数、提交率、批改率、正确率、人均题数，并可对相关数据进行解读。 (2)支持班级综合对比数据，可查看全年级及各班作业/测验布置次数、提交率、批改率、正确率及人均题数，以表格形式呈现，且布置次数、正确率还支持以折线图及柱形图呈现，且可按照 EXECL 格式导出学情报告。 (3)支持知识点分析，可通过表格或柱状图百分率的形式查看阶段作业所涉及知识点的掌握情况，并可以通过校级个性化设置将知识点掌握度分为多个分段。 (4)支持通过点击知识点名称查看每个知识点的关联题目，以及该知识点各班正确率对比图；支持通过柱状图对比显示各班级的已掌握知识点、未掌握知识点、待强化知识点数，并可以通过点击详情按钮进入详情页，查看各班级每个知识点的正确率对比，可按照 EXCEL 格式导出学情报告。 (5)支持共性错题查看，通过近一周、近一月、近三月、近半年及自定义时间段的年级共性错题的错题数、错题平均正确率进行分析，可对共性错题进行巩固练习训练。 (6)支持教学质量分析，可查看各章节下年级、班级的正确率，可按照 EXCEL 格式导出学情报告。 (7)支持通过环形图展示各班各等级分布的人数占比，等级包含不限于优秀、良好、中等、及格及不及格等信息。 (8)支持以 PDF 格式导出年级学情报告，学情包含不限于学情总结、班级综合对比、知识点分析、共性错题、教学质量分析、等级分布内容。 3. 班级学情报告 单次学情报告： (1)支持通过作业概览、题目统计、知识点分析、共性错题、等级分布、学生表现等维度分析单次作业表现情况。 (2)作业概览包含不限于提交人数、批改进度、正确率、已订正人数等数据，并可对相关数据进行解读。
--	---

	(3)支持查看单次作业正确率情况，可以按题号、正确率升降序查看题目正确率并通过柱形图展示，同时支持查看班级和年级正确率对比情况。 (4)支持知识点分析，可通过表格或柱状图百分率的形式查看单次作业涉及知识点的掌握情况，并可以将知识点掌握度分为多个分段，教师可以快速筛选出阶段作业的薄弱知识点进行再次巩固练习。 (5)支持共性错题查看，通过自定义时间段查看班级共性错题的错题数、错题平均正确率进行分析，可对共性错题进行巩固练习。 (6)支持查看等级分布，通过同步环形图展示全班学生的作业优秀、良好、中等、及格、不及格等级分布占比，以及各等级分段的学生名单。 (7)支持查看学生表现，包含不限于学生姓名、正确率等信息，支持以 EXCEL 形式导出，同时支持点击学生姓名查看学生作答原卷、作答详情、正确率、位次，下载空白答题卡。 (8)支持查看教师所教班级作业表现对比，便于教师更直观了解所带班级的表现差异。 (9)支持班级学情对比，对比内容包含不限于正确率对比、正确率分布、单题正确率对比等。正各年级正确率以条形图显示，且在图上显示正确率数值；正确率分布按优秀、良好、中等、及格、不及格、未完成等阶段划分，以条形图展示，且图上显示各阶段人数及占比情况；单题正确率对比以表格形式显示，显示内容包含不限于题号、比对班级等数据，支持以 EXCEL 形式导出。 (10)支持以 PDF 形式导出学情，学情包含作业概况、题目统计、知识点分析、共性错题、等级分布、学生表现等内容。 历次学情报告： 1)支持按照学年、年级、学科、班级、时间（近一周、近一月、近三月、近半年及自定义时间段）等字段查看学情总结，包含不限于任务总数、提交率均值、批改率均值、正确率均值、订正率均值、人均题数等数据，并可对相关数据进行解读。 2)支持查看成绩趋势分析，通过所选时段班级各学科历次任务题数、提交率、批改率、布置时间、班级正确率、年级正确率及趋势，了解并支持点击任意作业查看其单次学情。 3)支持知识点分析，可通过表格或柱状图百分率的形式查看阶段班级历次作业所涉及知识点的掌握情况，并可以通过校级个性化设置将知识点掌握度分为多个分段，教师可以快速筛选出阶段作业的薄弱知识点进行再次巩固练习。 4)支持共性错题查看，通过近一周、近一月、近三月、近半年及自定义时间段的班级共性错题的错题数、错题平均正确率进行分析，可对共性错题进行巩固
--	--

	练习。 5)支持通过以雷达图的形式进行直观展示阶段内班级作业相关核心素养的得分率，还通过表格形式展示班级正确率、期间未考查素养等信息，支持以 EXCEL 形式导出数据。 6)支持查看教学质量分析，通过课时查看班级、年级平均的人均题量、正确率，正确率标注可不限于或低于年级平均或自定义输入值。 7)支持查看等级分布，通过同步环形图展示全班学生的作业优秀、良好、中等、及格、不及格等级分布占比，以及各等级分段的学生名单。 8)支持查看学生表现，可通过等级、班次、校次、正确率、作答题次、做错题次查看全班学生的阶段作业表现，同时支持点击学生姓名查看学生个人的阶段学习情况。 9)支持以 PDF 格式导出年级学情报告，学情包含不限于学情总结、成绩趋势、知识点分析、共性错题、核心素养、等级分布、学生表现等内容。 4. 学生学情报告 (1)支持按照学年、年级学科、班级、时间（近一周、近一月、近三月、近半年及自定义时间段）等字段查看学生的单科、多个学科综合学情数据及错题。 (2)单科学情支持查看学生阶段作业任务的等级、提交率、正确率、作答题数等数据。 (3)单科学情支持按照曲线图展示学生阶段作业任务的正确率变化趋势。 (4)单科学情支持统计查看阶段内学生各核心素养的正确率，并可提供雷达图的形式进行直观展示。 (5)支持查看学生阶段知识点作答题次、错误题次和学生正确率数据。 (6)多科学情通过学情总结展示阶段内，学生多科作业掌握等级、任务提交率、正确率等数据。 (7)多科学情支持通过雷达图展示学生各科正确率数据，并显示学生的优势学科、劣势学科。 (八)作业讲评 1. 备讲评 (1)支持教师备讲评功能，备讲评时支持对学生的作答结果标注为优秀作答、典型错题和重点标记，可对系统推送的相似题进行筛选，选定其中的一题或多题，讲评时可以快速找到标注的学生答案或选定的相似题进行针对性讲评。 (2)支持作答统计功能，包含不限于班级正确率、年级正确率、市级正确率，以条形图展示正确、错误人数和百分比。 (3)支持按题号、正确率降序、正确率升序等方式筛选试题，且支持以题卡形
--	---

	式导出，可设置是否显示学生姓名。 2. 讲评作业 (1) 支持客户端、网页端两种模式进行讲评作业。 (2) 支持教师通过教室大屏客户端直接调取作业结果在全屏模式下讲解，讲评时支持按题号、正确率升序进行排序，讲解时支持红色画笔批注讲解，支持班级正确率、年级正确率等作答统计，支持查看学生姓名。 (3) 支持班级学情对比，对比内容包含不限于正确率对比、正确率分布、单题正确率对比等。正确率以条形图显示，且在图上显示正确率数值；正确率分布按优秀、良好、中等、及格、不及格、未完成等阶段划分，以条形图展示，且图上显示各阶段人数及占比情况；单题正确率对比以表格形式显示，显示内容包含不限于题号、比对班级等数据，支持以 EXCEL 形式导出。 (4) 支持教师通过移动端微信扫码上传学生答题图片，大屏端无需安装微信，也不需要安装任何插件、投屏软件等。支持对上传的图片进行优化处理，对上传的任意试题类图片进行智能批改，并自动匹配答案和解析。 (5) 支持画笔工具，包括 12 种以上笔迹颜色、3 种以上笔迹大小。 (6) 支持客户端、网页端等操作功能区均能居左显示、居右显示、降半屏显示、黑底白字、白底黑字等操作。 (7) 支持查看不少于三道相似题，可查看解析。 (8) 进入讲评后，可按照题号或正确率进行选题，选中任意题后，可查看试题解析、相似题、随机点名、降半屏等，可查看正确学生、半对学生、错误学生人数，点进任意学生后可设置整页模式、单题模式进行学生原卷对比讲评，页面均可支持放大、缩小等查看。 (九) 巩固提升 1. 个性错题精准练 (1) 支持按学年、年级学科、班级、自定义时间段、题目来源等字段筛选学生周、月、阶段等个性错题集。 (2) 支持查看学生错题汇总情况，包含不限于练习题量、有错题的学生总数，无错题的学生总数，学生最大错题数等。 (3) 支持按照柱状图查看学生错题分布情况，包含不限于错题分段情况、每段学生人数等。 (4) 支持查看学生错题明细情况，包含不限于学生姓名、错题总数、错题明细、试题作答情况等。 (5) 支持按照周度、月度的维度，通过一键布置错题周周清和错题月月清，或使用自定义时间布置错题阶段清，帮助学生进行查缺补漏。
--	--

	(6) 支持根据学生练习情况调整单次生成规则，包含不限于设置错题练习数量、按试题正确率排序、按发布时间排序、错题批改规则、答题卡下载方式。 (7) 支持使用智慧作业机收集学生作答和批改数据，生成个性错题学情分析报告。 (8) 支持设置学生错题集样式，包含不限于行距、字号、填空题高度、分栏、作答方式等。 (9) 支持在线预览学生答题卡信息，包含不限于错题题干信息、预估作答时长、班级正确率等。 2. 共性错题巩固练 (1) 支持按学年、年级学科、班级、创建时间（近一周、近一月、近三月、近半年）、题目来源、正确率等生成班级共性错题集。 (2) 支持按正确率筛选错题，可按 0-20%、20-40%、40-60%、60-80%、80-100%、自定义自行设定阈值等。 (3) 支持筛选作业、测验的错题，支持多选。 (4) 支持查看共性错题概况，通过错题总数、覆盖知识点数量、错题最多知识点名称及错题数量等数据维度查看。 (5) 支持查看错题知识点分布情况，包含不限于知识点名称、知识点错题数量。 (6) 支持查看错题题干、题型、难度、答错次数、年级正确率、班级正确率、解析、纠错、收藏等内容。 (7) 支持通过按错题正确率、错题知识点分布、单题选择等内容选择共性错题，并可一键布置巩固练习。 (8) 支持在线预览练习题，可通过拖动题号调整顺序，自定义试题分类规则、设置是否设置分值、设置练习方式为测验或作业等方式调整练习题内容。 (9) 支持提供按班级布置班级共性错题及自定义学生分组布置班级共性错题。 (10) 支持使用智慧作业机收集学生作答和批改数据，生成共性错题学情分析报告。 (11) 支持灵活设置题卡样式，包含不限于行距、字号、填空题高度、题卡版式、分栏、学生信息显示方式、作答方式、是否显示题干/题目数/题序/答案等信息，添加评语/评级/日期/家长签字/作答用时/订正标签等自定义信息。 (12) 支持在线预览答题卡，并支持按学生或班级下载答题卡。 3. 薄弱知识点巩固练 (1) 支持按学年、年级学科、班级、创建时间（近一周、近一月、近三月、近半年）、题目来源、正确率生成薄弱知识点练习题。
--	--

	(2)支持查看年级/班级阶段内的薄弱知识点概况，包含不限于知识点数量、知识点名称、知识点正确率情况。 (3)支持每道知识点自动推送不少于5道错题，包含不限于题干、题型、难度、解析、纠错、收藏、换一题等信息，可一键布置巩固练习。 (4)支持在线预览练习题，可调整练习题内容，包含不限于拖动题号调整顺序，自定义试题分类规则、设置是否判分规则、设置练习方式为测验或作业等。 (5)支持按班级布置班级共性错题及自定义学生分组布置班级薄弱知识点练习题。 (6)支持使用智慧作业机收集学生作答和批改数据，可生成薄弱知识点练习学情分析报告。 4. 个性化作业本 (1)支持设置练习范围，包含支持选择年级学科、选择作业或者考试等数据来源，支持按时间、作业批改进度、班级任务选择错题范围，支持设置最大题量、共性错题正确率范围，支持设置是否显示作业概况、学习规划、知识点拨、共性错题巩固练题目数量、拾遗补缺、拓展培优、习惯养成、个人正确率、班级正确率、原错题知识点、错因分析等，支持设置是否批改，并支持选择智慧作业机、高扫描仪、学生手机拍等多种采集方式，练习范围设置后可设置练习题目，支持设置某一具体题目是否参与本次练习，支持在小学数学学科一键预测全部原错题相似题，个性错题布置后，知识点拨内二维码支持使用微信小程序扫描学习。 (2)支持查看并调整学生作答题卡样式。支持预览每位学生题卡，并接单学生调整每道题目内容、作答区间大小，支持插入图片或删除。 (3)个性错题采集后，支持智能全批或手动批改，针对批改结果系统自动生成学情报告。个册错题学情报告，支持查看正确率、批改进度、等级分布、每道题目考查知识点、作答错误人数、答题总人数、答错学生名单、答对学生名单，并支持一键导出；支持进行作业讲评，查看每道题目解析、举一反三题目、订正前正确率、支持进入投影模式进行作业讲评。 (十)家校共育 1.支持通过同一套平台账号体系查看全部学科的作业任务，包含作业、测验和五育等类型作业。 2.支持通过移动端拍照的方式提交作业和测验任务，可对上传作业内容进行自动识别，对于作业内容不匹配题目的错误情况可进行提示。 3.支持按学科、作业、测验、五育、年份、月份等字段查看学业任务结果，可查看我的作答、订正记录、答案解析、题目来源等信息，且显示需订正题目数，学生可通过手写输入或拍照上传的方式进行订正，并可进行反复订正操作。
--	---

	4. 支持学生端按月查看学生的作业报告，作业报告汇总统计学生月度应交作业、实交作业、正确率、提交率、任务趋势、核心素养、知识点分析等数据。 5. 支持按薄弱知识点或学科查看错题本里的错题。学科可按照作业、测验、校考、收录时间（3 天内、7 天内、15 天内、30 天内、90 天内、自定义时间段）、时间由近到远进行筛选；薄弱知识点可按年级、学期查看，均可查看题目详情，查看解析。 6. 支持查看各科历次考试的错题，包含作答记录、批改记录、题目答案等。 7. 支持可以展示各个科目的错题数据，支持针对错题推送类题、变试题，学生可根据自身情况进行再练习，实现举一反三。 8. 支持查看错题的讲解视频，包含原题讲解、相似题讲解视频及知识点讲解视频。支持按收录时间段进行错题筛选，并可按收录时间进行排序。需支持学生按照时间、学科导出错题。 （十一）校级作业驾驶舱 1. 支持按照学段、学期等维度筛选学校作业建设情况，可对作业管理评价等级规则、学业表现评价等级规则进行优达标规则、良达标规则、合格达标规则、待提升规则进行设置。 2 支持查看学校基本情况，包含不限于教师人数、学生人数、平均班额、师生比、作业管理评价等级、学业表现评价等级等数据。 3. 支持查看校本题库建设情况，包含学科题库建设情况、教师应用情况。学科题库建设情况不限于试卷资源总量、试题资源总量、各学科占比；教师应用情况包含不限于排名、教师姓名、年级学科、使用题量、正确率等数据。 4. 支持查看学校作业整体情况，包含不限于作业总量、汇编作业占比、分层作业占比、个性作业占比、校本作业占比、提交率、批改率、正确率、讲评率等数据。 #5. 支持查看作业数据概况，包括不限于作业设计情况、作业完成情况、作业时长情况。作业基本情况包含不限于作业总量、作业管理评价等级、学业表现等；作业设计情况包括不限于个性作业、汇编作业、分层作业、校本作业等数据；作业完成情况包含不限于提交率、批改率及讲评率等数据；作业时长情况包含不限于近 7 日每日学科作业时长及每日总时长。（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带有 CMA 或 CNAS 章的测试报告，且加盖投标人公章） 6. 支持查看学校学业表现监测及学科质量分析情况。学校学业表现监测包含不限于学生的分层分布情况、学校等级分布情况。学生分层分布通过环形图展示优秀、良好、合格、待提升等百分比情况；学校等级分布通过条形图分别显示各年级优秀、良好、合格、待提升等阶段的百分比情况。学科质量分析情况包含不
--	---

	限于需支持可切换查看不同学科已掌握、待提升知识点百分比及对应知识点个数，并通过雷达图展示各学科核心素养分布情况。 （十二）智教管理 #1. 支持敏感词识别，可实现对教师上传平台的文本、音频、视频等资源提供自动审核和预警机制，实现信息安全风控，包括不限于自动识别音视频内容，并鉴别音视频中的敏感词词汇、敏感画面等；需提供≥ 250 万图片模型样本训练，以进行图片智能识别；支持对 PPT、PDF、XLS、DOC 等文件内容，智能鉴别资源涉危情况。（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带有 CMA 或 CNAS 章的测试报告，且加盖投标人公章） #2. 支持敏感词过滤，可实现对上传的资源内容进行敏感词过滤，提供≥ 170 万的文本模型样本训练，提供≥ 18 万的敏感词词表库，支持敏感管理，新增、修改敏感词，可灵活自定义增删词表。（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带有 CMA 或 CNAS 章的测试报告，且加盖投标人公章）
智慧作业精准教学服务内容	一、服务对象 为 8 所学校提供为期三年的精准教学服务。学校名单如下：北京市大兴区兴华中学、北京市大兴区第七中学、北京教育科学研究院旧宫实验小学、北京景山学校大兴实验学校、北京小学翡翠城分校、北京市大兴区实验小学、北京小学大兴分校、青云店第一中心小学。 二、服务期限 本项目服务期限为三年。从 2025 年 9 月 1 日开始，至 2028 年 8 月 31 日结束。 三、服务内容和要求 （一）与大兴区教育数字基座对接 应用平台与大兴区教育数字基座对接，实现大兴区教育云平台与智慧作业平台的互信认证。大兴区获得授权的教师在大兴区教育云平台能够以单点登录的登录数学教学平台。 （二）平台应用服务 在服务期内，为服务学校开通学校空间，为实验教师开通平台应用的教师账号，授权使用平台所有功能和教学资源。 1. 每年为 8 所学校提供 1 套区校资源建设管理系统服务。 2. 每年为 8 所学校提供 8 套高质量作业系统服务。 （三）应用培训服务 基于服务对象学校的要求，组织安排针对服务对象学校进行现场培训。提供应用使用手册，制作应用使用视频教程。

	（四）教学支持服务 1. 试卷加工服务： （1）提供不低于小学、初中 810 套试卷电子化服务。 （2）将学校试卷转化成数字化校本试卷资源，包含切题、录排、解答和标签标注。支持同步练习、单元测试、月考、期中、期末等多种试卷类型。试卷加工完成后，以试卷、试题两级结构储存在校本资源库中。 （3）每套试卷包含 25 题（≤25 题）。 2. 作业数据学情采集服务： （1）智慧作业机数据采集服务：为 8 所学校提供 90 套智慧作业机的学情采集服务，支持小学 4-6 年级，初中 7-9 年级教师提供通过拍照方式，快速采集作业学情，且形成年级、班级、学生个人学情报告。 （2）高速扫描仪数据采集服务：为 8 所学校提供 8 套 A3 智慧作业高速扫描仪的学情采集服务。支持为小学 4-6 年级，初中 7-9 年级教师提供通过扫描方式，快速采集考试学情，且形成年级、班级、学生个人学情报告。
--	---

四、服务人员要求

4.1 服务人员组成

每一个项目至少配置项目负责人 1 人、技术支持人员至少 1 人、教学服务专员至少 1 人，根据项目服务内容，选择配置试卷加工专员或学情分析专员。

4.2 服务人员工作职责

（1）项目负责人职责：

负责教学服务项目的统筹规划与全面管理，确保项目按照既定目标和时间节点顺利推进；协调各岗位人员的工作，合理分配任务，监督项目进度和质量，及时解决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问题；与学校管理层、教师、学生及家长保持密切沟通，收集各方反馈意见，及时调整项目实施方案，确保项目符合学校实际需求；定期向公司管理层汇报项目进展情况，总结项目实施经验教训，为提高服务质量提供参考依据。

（2）技术服务人员

负责应用系统的安装、调试、维护与升级工作，确保系统稳定运行，及时解决系统出现的技术故障；为学校教师和学生提供系统使用的技术培训，确保用户能够熟练使用系统；协助教师解决在使用过程中遇到的技术问题；跟踪系统使用情况，收集用户反馈的技术问题和改进建议，及时反馈给研发团队，推动系统功能的优化与完善。

（3）教学服务专员

负责接听用户咨询电话，解答教师、学生及家长在使用应用服务中遇到的问题，提供及时、准确的咨询服务；指导教师在教学正确、高效使用教学工具，帮助教师推荐教学资源，为教师公开课、研究课提供指导建议。收集用户反馈的技术问题和改进建议，及时反馈给研发团队，推动系统功能的优化与完善。

(4) 资源加工专员和学情分析专员

对于智慧作业精准教学、纸笔课堂等项目，要至少提供一名资源加工专员和学情分析专员。协助教师整理试题、试卷，解读学情分析报告。指导教师利用应用系统了解学生的学习情况和存在的问题，制定针对性的教学策略和辅导计划。并定期对学情数据进行汇总分析，总结学生学习的共性问题与薄弱环节，为学校教学管理提供决策支持。收集用户反馈的技术问题和改进建议，及时反馈给研发团队，推动系统功能的优化与完善。

4.3 服务人员能力要求

项目负责人：要具备良好的项目管理能力，能够制定详细的项目计划并有效执行；具有较强的沟通协调能力，能够与学校各方人员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具备较强的问题解决能力，能够快速应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各种问题。

教学服务人员：包括教学服务专员、资源加工专员和学情分析专员。要精通本公司的应用产品各种功能和操作流程，够为用户提供准确的咨询服务；具备一定的教学指导经验，具备良好的沟通能力和培训能力，能够为用户提供清晰、易懂的应用培训和指导；具备良好的沟通能力和耐心，能够快速准确地解答用户咨询问题。

五、履约验收方案

5.1 履约验收主体

北京市大兴区教师进修学校

5.2 履约验收时间

合同签订 60 日内完成项目交付（实施）后组织履约验收

5.3 履约验收方式

甲方收到验收申请 15 日内组织相关专家进行现场验收。

5.4 履约验收内容

系统（账号）开通及配套设备到货

5.5 履约验收验收标准

乙方按照合同约定提供相应服务，即系统（账号）开通及配套设备到货，并试运行一周即视为达到验收条件，根据完成情况提交验收申请。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合同登记编号：_____

技 术 服 务 合 同

_____(采购人)_____(项目名称)中所需_____(服务内容)
经(采购代理机构)以_____号招标文件在国内_____（公开/邀请）招
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_____(卖方)为中标人。买、卖双方同意
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
为便于解释，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 a. 本合同书
- b. 中标通知书
- c. 补充协议或附件
- d. 招标文件 (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
- e. 投标文件 (含澄清文件)

2、本合同服务内容和服务期限

服务内容：_见附件_____

服务期：

3、合同总价

本合同总价为 _____ 元人民币

分项价格：

序号	分项名称	数量/单位	价格 (元)	服务内容说明
1	XXX 服务			

2	XXX 服务			
---	--------	--	--	--

4、付款方式

本合同的付款方式为：转账汇款或支票

4.1 付款方式：

(1)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总额的 50%，计¥_____元（大写：_____）；付款时乙方应提供符合甲方要求且与支付金额相同的等额发票。

(2) 自服务交付且验收合格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总额的 50%，计¥_____元（大写：_____）。付款时乙方应提供符合甲方要求且与支付金额相同的等额发票。

5、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全权代表签署、加盖单位印章生效。

采购人：

供应商：

名 称：(印章)

名 称：(印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 号：

帐 号：

行 号：

行 号：

合同一般条款

1、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 “合同”系指甲乙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甲乙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它文件。

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乙方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付给乙方的价格。

1.3 “服务”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乙方提供的技术服务。

1.4 “甲方”系指与中标人签署供货合同的单位（含最终用户）。

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提供货物及相关服务的中标人。

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的地点。

1.7 “验收”系指合同双方依据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约定，确认合同项下的货物或服务符合合同规定的活动。

2、知识产权

2.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单独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经济赔偿。

3、付款条件

（1）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总额的 50%，付款时乙方应提供符合甲方要求且与支付金额相同的等额发票。

（2）自服务交付且验收合格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总额的 50%，付款时乙方应提供符合甲方要求且与支付金额相同的等额发票。

4 服务

4.1 乙方在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限内完成技术服务。

5 验收

5.1 甲方对乙方完成的技术服务，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约定进行验收。

6 索赔

6.1 如果所提供的技术服务与合同约定的不符，或存有缺陷，甲方有权根据有资质的权威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向乙方提出索赔。

6.2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10 个工作日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

已被乙方接受。如乙方未能在甲方提出索赔通知后 10 个工作日内或甲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甲方将从合同款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7 延迟服务

7.1 乙方应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期限内提交技术服务。

7.2 如果乙方无正当理由延迟提交技术服务，甲方有权提出违约损失赔偿或解除合同。

7.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提交技术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予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8 违约赔偿

8.1 除合同第 7 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期限内提交技术服务，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周合同价的 0.5% 计收，但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合同价的 10%。一周按 7 天计算，不足 7 天按一周计算。如果达到最高限额，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且乙方缴纳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9 不可抗力

9.1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9.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尽快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 7 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另一方。

9.3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在 7-15 日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10 税费

10.1 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

11 保密

11.1 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数据（包括但不限于人员信息、课程信息、课表数据等）为需要保密的信息，未经甲方授权，乙方不得向任意第三方泄露。

12 合同争议的解决

12.1 因合同履行中发生的争议，合同当事人双方可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诉至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

12.2 诉讼费、保全费、公证费、律师费等应由败诉方负担。

13 违约解除合同

13.1 在乙方违约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解除合同。同时保留向乙方追诉的权利。

13.1.1 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服务，按合同第 12.1 的规定可以解除合同的；

13.1.2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13.1.3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

13.1.3.1 “腐败行为”和“欺诈行为”定义如下：

13.1.3.1.1 “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甲方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

13.1.3.1.2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以谎报事实的方法，损害甲方的利益的行为。

13.2 在甲方根据上述第 12.1 条规定，合同解除后，尚未履行的，终止履行；已经履行的，根据履行情况和合同性质，甲方可以要求乙方恢复原状、采取其他补救措施，并有权要求赔偿损失。

14 破产终止合同

14.1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单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但甲方必须以书面形式告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15 转让和分包

15.1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让。

15.2 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将合同项下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分包后不能解除乙方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接受分包的人与乙方共同对甲方连带承担合同的责任和义务。乙方可以将合同项下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但必须在投标文件中载明。

16 合同修改

16.1 甲方和乙方都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但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除外。如必须对合同条款进行改动时，当事人双方须共同签署书面文件，作为合同的补充。

17 通知

17.1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书面形式发送，而另一方也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18 计量单位

18.1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19 适用法律

19.1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20 合同生效和其它

20.1 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内容的确定应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基础，不得违背其实质性内容。本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署、加盖单位印章后生效。

20.2 本合同一式 6 份，以中文书写，甲方 3 份，乙方 3 份。

附件：服务内容和要求

（注：本合同为合同范本，以甲乙双方最终签订的合同为准。）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编制文件须知

- 1、投标人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 2、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3、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一、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

投标人名称：

1 资格证明文件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加盖公章）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实质性格式）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 （一）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 （五）我单位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仅适用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 （六）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 （七）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1-3 中小企业声明函

说明：

本项目（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实质性格式）。如为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必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但须按注 1 或注 2 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注 1：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北京市含教育矫治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勾选**）：

☐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1-4 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

2 投标书（实质性格式）

投标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就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组织的招标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自愿参与投标并承诺如下：

（1）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

（2）除合同条款及采购需求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3）我方已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4）如我方中标，我方将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2. 其他补充条款（如有）：_____。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3 授权委托书（实质性格式）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响应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签章或印鉴）：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电子件：

--	--

委托代理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电子件：

--	--

说明：

1. 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仅当招标文件注明允许分支机构投标的），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2. 若投标文件中签字之处均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签署，则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实质性格式）。
3.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情形，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兹证明，

姓名：____性别：____年龄：____职务：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电子件。

--	--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签章或印鉴）：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4 开标一览表（实质性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包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备注
		大写	小写	

注：1. 此表中，每包的投标报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2. 本表必须按包分别填写。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5 投标分项报价表（实质性格式）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说明
1					
2					
3	...				
总价（元）					

- 注：1. 本表应按包分别填写。
 2. 如果不提供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 上述各项的详细规格（如有），可另页描述。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 合同条款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对本项目合同条款的偏离情况（应进行选择，未选择投标无效）： ☐ 无偏离 （如无偏离，仅选择无偏离即可；无偏离即为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 有偏离 （如有偏离，则应在本表中对偏离项逐列明，否则 投标无效 ；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除本表列明的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 注：
1. 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2. “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7 采购需求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采购需求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对本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商务、技术要求的偏离情况（应进行选择，未选择投标无效）： ☐ 无偏离（如无偏离，仅选择无偏离即可；无偏离即为对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商务、技术要求，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 有偏离（如有偏离，则应在本表中对偏离项逐一列明，否则投标无效；对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商务、技术要求，除本表列明的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注：

1. 对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商务、技术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2. “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8 中标服务费承诺书（实质性格式）

致：北京源泰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包号：_____）
_____）采购中若中标，我们保证在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同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应当交纳的服务费。

收费标准：招标代理服务以中标价为基数，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服务类型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特此承诺！

承诺方名称：_____

承诺方公章：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传：_____ 邮编：_____

日期：_____

9 项目方案

内容自拟。

10 拟投入本项目团队人员汇总表

拟投入本项目团队人员汇总表

序号	姓名	学历	专业	技术职称	相关工作年限	在本项目拟任职务

11 近年类似业绩及证明文件

近三年类似业绩清单及证明文件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主要内容	合同总金额	委托方	合同签订时间	备注

注：

- 1、提供投标人近三年以来（2022年6月1日起至今、以签订日期为准）承担过类似项目业绩
- 2、应提供有效的证明材料（提供合同首页、服务主要内容页、盖章页等关键页、以签订日期为准）需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12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或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